



CHINA TIANRUI GROUP CE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52

**2013**  
中期報告



#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權益披露	12
企業管治及其他重要資料	17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 公司法定名稱

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

##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股票代碼

01252

## 執行董事

楊勇正先生  
徐武學先生  
王德龍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李留法先生(主席)  
唐明千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祥忠先生  
王平先生  
馬振峰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馬振峰先生(主席)  
孔祥忠先生  
王平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孔祥忠先生(主席)  
楊勇正先生  
王平先生

## 薪酬委員會

王平先生(主席)  
徐武學先生  
孔祥忠先生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河南分行  
中國農業銀行河南分行  
中國建設銀行河南分行  
交通銀行河南分行  
廣發銀行鄭州分行  
中國民生銀行鄭州分行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河南省  
汝州市  
廣成東路63號

##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三座3樓

## 公司網址

<http://www.trcement.com>

## 聯席公司秘書

喻春良先生  
鄭燕萍女士  
李江銘先生

## 授權代表

楊勇正先生  
喻春良先生

## 替任授權代表

鄭燕萍女士

## 開曼群島股份登記處及股份過戶代理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法律顧問

### 香港法律

美富律師事務所  
香港皇后大道中 15 號  
置地廣場公爵大廈 33 樓

### 中國法律

通商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  
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甲 12 號  
新華保險大廈 6 樓  
郵編：100022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 88 號  
太古廣場一座 35 樓

##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 投資者及傳媒關係顧問

中國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 280 號  
興業商業中心  
3 樓 301 室



## 集團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b>3,722,302</b>	3,708,491
毛利	<b>803,205</b>	910,548
毛利率	<b>21.6%</b>	24.6%
盈利	<b>276,500</b>	395,134
盈利率	<b>7.4%</b>	10.7%
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b>1,046,347</b>	1,117,84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b>283,258</b>	401,536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b>0.12</b>	0.17
	<hr/>	<hr/>
	<b>於二零一三年</b>	<b>於二零一二年</b>
	<b>六月三十日</b>	<b>十二月三十一日</b>
	<b>人民幣千元</b>	<b>人民幣千元</b>
總資產	<b>20,723,358</b>	18,840,296
總負債	<b>13,989,360</b>	12,496,8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6,606,822</b>	6,323,564
	<hr/> <hr/>	<hr/> <hr/>

##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有效促進了水泥產品的銷售，提升了所有生產線的利用率及鞏固了我們作為河南及遼寧水泥市場成本領導者的地位。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持續實施內部削減成本及外部擴展市場的內部政策，以提高我們的效率及經營業績以及提升我們的競爭力及可持續性。期內，我們的水泥銷量為15.8百萬噸，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4.0百萬噸，增幅為33.9%。同時，我們將熟料(中間產品)的銷售減少33.3%，以提升我們的盈利能力。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錄得收益人民幣3,722.3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3.8百萬元。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採取多種措施降低成本，包括優化利用率及統一採購。我們相信，我們透過保持對良好設計的設施的高利用率，實現水泥生產的高效率及統一採購煤炭及原材料，已使本集團較我們在主要市場河南及遼寧的主要競爭對手具有巨大的成本優勢。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在整合遼寧市場的水泥生產商方面採取策略措施，收購四家水泥及熟料企業，包括一條年產能合共約1.2百萬噸的熟料生產線及五條年產能合共約4.0百萬噸的水泥生產線。上述被收購的產能為報告期內帶來收益人民幣151.8百萬元及經營溢利人民幣13.1百萬元。

## 營商環境

在新領導層領導下，中國政府繼續採取積極的財政政策，實現結構調整。國民經濟發展實現穩中有進。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達人民幣248,009億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長7.6%。中國固定資產投資(FAI)(不包括農村家庭)達181,000億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長20.1%。此外，基礎設施投資(不包括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的生產與供應)為人民幣27,000億元，增長25.3%，較二零一二年同期的增長率多出20.9個百分點。

中國繼續透過推出購房限制實施房地產控制政策、差別化住房信貸政策及房地產稅收政策，以及加大土地供應連同其他措施，以控制房地產價格過快上漲。預期上述措施將保持中國房地產市場的健康和穩定發展。根據國家統計局的資料，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中國房地產投資達到人民幣37,000億元，增長20.3%，較二零一二年同期的增長率多出3.7個百分點。我們相信，中國穩定的房地產市場需求將支撐水泥產品需求的可持續增長。

根據相關省份和地區統計局的資料，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經營所在地區河南、遼寧、安徽及天津的GDP分別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長8.4%、9.0%、10.9%及12.5%。同時，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河南、遼寧、安徽及天津的固定資產投資(不包括農村家庭)分別為人民幣10,900億元、人民幣11,200億元、人民幣8,241億元及人民幣5,197億元，分別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長23.5%、21.1%、21.6%及19.1%。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上述四個地區的基礎設施投資分別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長19.0%、38.6%、23.9%及22.8%，而房地產投資分別增長24.9%、21.3%、22.4%及19.9%。

## 水泥行業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中國對水泥的需求持續增長，主要推動力是基礎設施及房地產投資增長。根據國家統計局的資料，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中國水泥總產量達11億噸，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長9.7%。根據中國水泥協會的資料，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中國水泥產量第二大省份河南的水泥產量達77.8百萬噸，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長4百萬噸，增幅為5.25%。二零一三年上半年，遼寧的水泥產量為24.8百萬噸，較二零一二年同期略增1.36%，原因是冬季的天氣寒冷，中國東北地區(尤其是遼寧)的建築活動普遍較慢。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安徽及天津的水泥產量分別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長16.71%及14.42%。

根據中國水泥研究院的月度報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有27條新熟料生產線投產，新增熟料產能32.9百萬噸。新增產能主要集中在中國西北及西南地區，其中河南新建一條產能達1.0百萬噸的生產線，而遼寧則新建兩條產能達3.1百萬噸的生產線。

中國中央政府在平衡產能過剩行業(包括水泥行業)供求狀況方面所作的努力被廣泛認為是調整經濟結構的必要之舉，這已被宣佈為其經濟工作的重中之重。在中國政府的鼓勵和推動下，預期以大型水泥生產商為首進行的併購將加快水泥行業的市場整合。優化資源配置及可持續發展將是水泥行業未來發展的主要任務。同時，淘汰落後產能及收緊對新增產能的審批，將改善供求狀況，從而為水泥行業創造更佳的營商環境。中國政府為規模較大、效率較高的水泥公司提供支持，並透過頒佈多項法規鼓勵水泥行業進行整合，包括如下規定：

-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工業和信息化部聯合印發了《關於堅決遏制產能嚴重過剩行業盲目擴張的通知》，通知指出若干行業(包括水泥行業)的產能過剩問題及新增產能控制，將是政府的二零一三年工作計劃的重點，以嚴格控制這些行業的新增產能。
-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五日，工業和信息化部公佈了須在二零一三年九月底前關停落後產能的行業名單。根據該名單，二零一三年將淘汰92.8百萬噸落後水泥及熟料產能。於二零一三年，我們經營所在地區的河南有1.24百萬噸熟料、遼寧有400,000噸熟料及350,000噸水泥、安徽有580,000噸熟料及天津有2.02百萬噸水泥的落後產能將會分別被淘汰。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我們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722.3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3.8百萬元，增幅為0.4%。

我們根據定期的市況分析制定及調整營銷策略，以取得可持續競爭優勢。為應對二零一三年首六個月內的激烈競爭，我們採取積極的定價策略，利用我們高效的生產系統、生產規模經濟效應及有效的銷售及營銷策略，務求擴大我們在主要經營市場河南及遼寧的市場份額。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銷售水泥的收益約人民幣3,433.1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33.4百萬元，增幅為7.3%。增長主要歸因於我們的水泥銷量由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11.8百萬噸增加4.0百萬噸或33.9%至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15.8百萬噸。我們的水泥銷量增加主要源於上述我們積極的定價策略，以及受農村的發展及南水北調工程等若干大型基礎設施項目的需求帶動，市場對我們水泥產品的需求整體增加。

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所生產的熟料主要用於滿足我們的內部水泥生產需求。原因在於熟料是半製成品，可用於生產不同類型的水泥產品，且與水泥產品相比，熟料的利潤率較低。因此，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僅有1.4百萬噸熟料對外銷售，較二零一二年的2.1百萬噸減少33.3%。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熟料銷售收益約為人民幣289.2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19.6百萬元或43.2%。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水泥銷售收益佔收益百分比約92.2%，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86.3%。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熟料銷售收益佔收益百分比約7.8%，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13.7%。

### 銷售成本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我們繼續憑藉經濟規模及透過集中採購的方式努力降低水泥及熟料的單位生產成本。我們的水泥單位生產成本進一步下降，部分抵銷了因較低售價導致對我們的毛利產生的負面影響。我們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919.1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21.2百萬元或4.3%。該增加主要是因為同期我們的水泥銷量增加33.9%所致。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煤炭及電力。於二零一三年前六個月，我們的原材料、煤炭及電力成本佔銷售成本的比例分別為36.4%、35.0%及18.5%。期內，我們生產每噸水泥消耗的原材料、煤炭及電力的成本分別為人民幣61.8元、人民幣59.3元及人民幣31.4元，分別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下降1.2%、28.4%及0.8%。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毛利約為人民幣803.2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的約人民幣910.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07.3百萬元或11.8%。我們的毛利率也由二零一二年同期的24.6%下降至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約21.6%，毛利與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水泥及熟料產品平均售價下降所致。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88.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4百萬元或11.4%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09.7百萬元。增加主要因為(i)中國政府的增值稅退稅增加；及(ii)銀行結餘所產生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銷售及分銷費用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7.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3.0百萬元或28.1%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50.2百萬元。增加主要因為我們的水泥銷量增加令包裝費大幅增加所致。

## 行政費用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131.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2.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0.8百萬元或13.6%。是項減少主要由於海外專業人士費用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有所減少所致。

##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342.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02.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9.3百萬元或13.0%。是項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在中國的一間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六日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20億元的長期公司債券(年期為八年，按每年7.10%的利率計息)的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 除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381.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24.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43.5百萬元或約27.4%。

##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104.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9.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4.9百萬元或19.2%，主要因為如上文所述除稅前溢利減少所致。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83.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01.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8.2百萬元或29.5%。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0.7%減至二零一三年同期的7.4%，主要因為收益減少及銷售成本及財務費用佔收益百分比增加。

## 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454.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3,252.0百萬元，主要因為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所致。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增長及我們授予客戶的較長信貸期所致。

### 存貨

存貨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140.2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374.3百萬元，主要因為我們在收購四家水泥及熟料企業後規模擴大所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銀行結餘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53.7百萬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502.3百萬元，主要因為於報告期內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減少所致。

## 長期及短期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一年內到期借款及短期債券

一年內到期借款及短期債券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902.9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6,183.4百萬元，主要因為我們新發行一期短期債券所致。

### 一年後到期借款及中期債券

一年後到期借款及中期債券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661.0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864.0百萬元，主要因為我們新發行了一期中期債券影響所致。

## 長期公司債券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長期公司債券金額指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六日發行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長期公司債券，年期為八年，年利率為7.10%。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未動用銀行授信額度約為人民幣2,116.2百萬元。我們的主要流動資金來源過往一直是經營所得現金、銀行及其他借款。我們過往已運用來自該等來源的現金撥付營運資金、生產設施擴充、其他資本開支及償債要求。我們預計該等用途將繼續為未來我們使用現金的主要用途。我們預期我們的現金流量將足以應付本身的持續業務需求。同時，我們決定進一步擴闊我們的融資渠道以改善我們的資本架構。

## 淨資產負債率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淨資產負債比率為119.5%，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71.3%。淨資產負債比率以債務淨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

##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848.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同期：人民幣501.8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簽約尚未於簡明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17.4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5.1百萬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主要與收購業務、興建生產設施和收購樓宇、廠房及機器、汽車、辦公設備、在建工程及採礦權有關。本集團以經營所得現金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撥付資本開支。本集團預計以經營所得現金、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其他融資來源(如適用)撥付未來的資本需求。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除於二零一二年年報中披露的我們向第三方提供擔保而擁有或然負債人民幣33.3百萬元外(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0百萬元)，我們並無新增其他或然負債。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取得銀行借款而抵押的資產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300.0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81.3百萬元)。

## 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訂立任何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而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予以披露。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集團根據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六日的熟料供應框架協議從關連方購買熟料。在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該持續關聯交易總額未超過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六日發佈的關於熟料供應框架協議的公告中所披露的上限。

##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並無任何所持的重大投資及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可預期的其後期間，本集團認為匯率風險對於本集團影響微乎其微，主要原因為我們的業務幾乎全部在中國大陸，只是在對外償付中介費用時涉及很小的匯兌風險。

### 利率風險

我們面臨長期及短期借款所產生的利率風險。我們定期審查借款以監控我們的利率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由於我們所面臨的利率風險主要與我們的計息銀行貸款有關，我們保持可變利率借款以減低公平值利率風險，並透過使用定息及浮息組合管理來自我們所有計息貸款的利率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已為其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以及流動資金管理需要設立恰當的流動資金管理系統。我們透過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適當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我們的經營撥充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實際及預測）波動的影響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我們的管理層亦監控銀行借款的運用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諾。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職員工共計7,334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96人）。員工成本（包括酬金）在期內的總額為人民幣165.7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同期：人民幣122.3百萬元）。本集團僱員的酬金政策、花紅及培訓計劃持續按照二零一二年年報中披露的政策執行，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變動。

## 前景

預期二零一三年下半年中國政府將採取一貫的政策，實現經濟穩定增長，而基礎設施投資及房地產建設仍將為經濟復蘇的主要推動力。尤其是城市化將繼續推動中國經濟的長期發展及促進水泥行業的可持續發展。在河南市場，來自農村的水泥需求預期亦將成為區域水泥需求的推動力。我們亦預期遼寧的水泥需求將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加速。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為滿足對水泥不斷增長的需求，我們計劃透過內部增長及有選擇性的收購，鞏固我們在河南及遼寧的領先市場地位。本集團為中國政府組織的12家全國性關鍵水泥企業之一及工業和信息化部指定的五家水泥企業之一，本集團獲鼓勵承擔華中的水泥行業特定的兼併整合。為鼓勵水泥行業的整合，中國政府為指定企業提供諸如稅務優惠及特別項目或融資批准等支持。

此外，我們預期，透過統一採購煤炭、電力及原材料及提高生產利用率的策略，我們將能夠在成本控制上降低單位生產成本及保持我們在核心市場的領導地位。我們相信，該成本優勢將有利於本集團相對於我們在河南及遼寧水泥市場的主要競爭對手維持更為穩健的盈利能力。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所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336 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股權概約百分比(%)
煜闊有限公司(「煜闊」)	實益擁有人／好倉 <sup>(1)</sup>	950,000,000	39.57
神鷹有限公司(「神鷹」)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1)</sup>	950,000,000	39.57
煜祺有限公司(「煜祺」)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1)</sup>	950,000,000	39.57
李留法先生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1)</sup>	950,000,000	39.57
李玄煜先生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1)</sup>	950,000,000	39.57
Wan Qi Company Limited (「Wan Qi」)	實益擁有人／好倉 <sup>(2)</sup>	689,400,000	28.71
	淡倉	449,400,000	18.72
唐明千先生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2)</sup>	689,400,000	28.71
	淡倉	449,400,000	18.72
Titan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好倉 <sup>(3)</sup>	160,000,000	6.66
KKR Asian Fund L.P.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3)</sup>	160,000,000	6.66
KKR Associates Asia L.P.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3)</sup>	160,000,000	6.66
KKR SP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3)</sup>	160,000,000	6.66
KKR Asia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3)</sup>	160,000,000	6.66

# 權益披露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股權概約百分比(%)
KKR Fund Holdings L.P.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3)</sup>	160,000,000	6.66
KKR Fund Holdings GP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3)</sup>	160,000,000	6.66
KKR Group Holdings L.P.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3)</sup>	160,000,000	6.66
KKR Group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3)</sup>	160,000,000	6.66
KKR & Co. L.P.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3)</sup>	160,000,000	6.66
KKR Management LLC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3)</sup>	160,000,000	6.66
Henry R. Kravis 先生及 George R. Roberts 先生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3)</sup>	160,000,000	6.66
JPMorgan PCA Holdings (Mauritius) I Limited	實益擁有人／好倉 <sup>(4)</sup>	200,600,000	8.36
JPMorgan Private Capital Asia Fund I, L.P.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4)</sup> 淡倉	200,600,000 33,433,340	8.36 1.39
JPMorgan Private Capital Asia General Partner, L.P.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4)</sup> 淡倉	200,600,000 33,433,340	8.36 1.39
JPMorgan Private Capital Asia GP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4)</sup> 淡倉	200,600,000 33,433,340	8.36 1.39
JPMorgan Private Capital Asia Corp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4)</sup> 淡倉	200,600,000 33,433,340	8.36 1.39
JPMorgan Chase & Co.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sup>(4)</sup> 淡倉	200,600,000 33,433,340	8.36 1.39

- (1) 煜闊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神鷹及煜祺合法及實益擁有。由於煜闊是由李留法先生透過神鷹(為李留法先生的全資擁有公司)所控制,因此李留法先生被視為於煜闊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煜闊是由李玄煜先生透過煜祺(為李玄煜先生的全資擁有公司)所控制,因此李玄煜先生被視為於煜闊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Wan Qi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唐明千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由於Wan Qi是由唐明千先生所控制,因此唐明千先生被視為於Wan Qi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KKR Asian Fund L.P.(作為Titan Investments Limited的控股股東)、KKR Associates Asia L.P.(作為KKR Asian Fund L.P.的普通合夥人)、KKR SP Limited(作為KKR Associates Asia L.P.的投票合夥人)、KKR Asia Limited(作為KKR Associates Asia L.P.的普通合夥人)、KKR Fund Holdings L.P.(作為KKR Asia Limited的唯一股東)、KKR Fund Holdings GP Limited(作為KKR Fund Holdings L.P.的普通合夥人)、KKR Group Holdings L.P.(作為KKR Fund Holdings L.P.的普通合夥人及KKR Fund Holdings GP Limited的唯一股東)、KKR Group Limited(作為KKR Group Holdings L.P.的普通合夥人)、KKR & Co. L.P.(作為KKR Group Limited的唯一股東)、KKR Management LLC(作為KKR & Co. L.P.的普通合夥人)以及Henry R. Kravis先生及George R. Roberts先生(作為KKR Management LLC的指定成員)各應被視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於16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Henry R. Kravis先生及George R. Roberts先生放棄由Titan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的股份的實益擁有權。
-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16(2)及/或第316(3)條, JPMorgan Private Capital Asia Fund I, L.P.(作為JPMorgan PCA的控股股東)、JPMorgan Private Capital Asia General Partner, L.P.(作為JPMorgan Private Capital Asia Fund I, L.P.的常務合夥人)、JPMorgan Private Capital Asia GP Limited(作為JPMorgan Private Capital Asia General Partner, L.P.的常務合夥人)、JPMorgan Private Capital Asia Corp(作為JPMorgan Private Capital Asia GP Limited的唯一股東)及JPMorgan Chase & Co.(作為JPMorgan Private Capital Asia Corp.的控股公司)應被視為截至上市日期於JPMorgan PCA持有的200,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股權概約百分比(%)
李留法先生 <sup>(1)</sup>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950,000,000	39.57
唐明千先生 <sup>(2)</sup>	受控制公司權益／好倉	689,400,000	28.71
	受控制公司權益／淡倉	449,400,000	18.72

(1) 由於煜闊由李留法先生透過神鷹(由李留法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控制，因此李留法先生被視為於煜闊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由於Wan Qi由唐明千先生控制，因此唐明千先生被視為於Wan Qi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各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獲授任何權利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權益或債務證券，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除有關服務合約外，概無與本公司、其控股公司、任何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或同系集團之附屬公司所訂立且在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重大合約，或在本年度內任何時間訂立的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任何業務擁有任何競爭權益，或於任何可能與本集團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控股股東李留法先生、李玄煜先生、煜闊、煜祺及神鷹（統稱「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聯絡人均遵守本公司與控股股東於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訂立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的條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聯絡人提供的資料即確認審閱有關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情況，並信納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聯絡人已妥為遵守不競爭契據。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採納日期」）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可全權酌情邀請董事會酌情認為對本公司或本集團有貢獻的本公司或本集團或本公司的所有董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任何諮詢人或顧問（不論根據聘用或合約或榮譽基準，亦不論是否受薪）參與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計劃。董事於授出購股權時須決定購股權的行使期間，而有關期間須於不遲於向承授人發出要約當日起計10年（「購股權期間」）屆滿。購股權期間屆滿、持有人離職或不再為本集團成員時，所有未行使購股權會失效。

倘有將予授出且未行使的購股權，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每名合資格人士於任何12個月期間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倘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會導致股份數目超過1%，則須經股東批准，而相關參與者及其連絡人須放棄投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企業管治及其他重要資料

##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

## 董事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公司定期提醒董事遵守標準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彼等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購買、出售及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 審閱財務報表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並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 報告期內董事變動情況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15(2) 條，董事資料之變動如下：

### 辭任及退任董事資料

郁亞杠先生因個人發展為由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自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一日生效。郁亞杠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李和平先生及劉文英先生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生效。彼等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後，李和平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劉文英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亦將不再為本公司的授權代表。李和平先生及劉文英先生已各自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退任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聘任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

董事會已委任楊勇正先生（「楊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授權代表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徐武學先生（「徐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王德龍先生（「王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副行政總裁。楊先生、徐先生及王先生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一日生效，可以膺選連任。

楊先生、徐先生及王先生的簡歷載列如下：

楊先生，44歲，於水泥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日常生產運營管理。楊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自此曾擔任商丘天瑞水泥有限公司、大連天瑞水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營口天瑞水泥有限公司總經理、遼陽天瑞水泥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彼於二零一二年獲委任為天瑞水泥有限公司(「天瑞水泥」)總經理。楊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獲河南大學石油化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二年獲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楊先生獲授予「遼寧省中小企業礦業建材行業先進工作者」稱號。楊先生現擔任中國水泥協會的副會長。

徐先生，38歲，於財務、會計擁有15年的豐富工作經驗。徐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並先後出任天瑞水泥的財務副總監兼財務部部長，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九日獲委任為天瑞水泥財務總監。加入本集團前，徐先生歷任汝州市通用鑄造公司財務處會計、星峰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部部長。徐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洛陽工業高等專科學校，主修財務。

王先生，49歲，於融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王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加入本集團並獲委任天瑞水泥的董事。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歷任《河南農村金融報》總編、農行平頂山市分行副行長、農行河南省分行風險管理處處長、農行開封市分行行長、北京澤華投資集團副總經理、北京澤華投資集團附屬公司河南慶安化工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浙江慶安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浙江嘉興倉儲碼頭有限公司董事長等職務。王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獲鄭州大學政治經濟學學士學位。王先生為高級經濟師。

##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trcement.com>，並將及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成本	4、5	<b>3,722,302</b> <b>(2,919,097)</b>	3,708,491 (2,797,943)
毛利		<b>803,205</b>	910,548
其他收入		<b>209,753</b>	188,333
銷售及分銷費用		<b>(150,219)</b>	(117,226)
行政費用		<b>(131,736)</b>	(152,492)
其他費用		<b>(7,828)</b>	(1,761)
財務費用	6	<b>(342,015)</b>	(302,718)
除稅前溢利		<b>381,160</b>	524,684
所得稅開支	7	<b>(104,660)</b>	(129,550)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8	<b>276,500</b>	395,134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283,258</b>	401,536
非控股權益		<b>(6,758)</b>	(6,402)
		<b>276,500</b>	395,134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10	<b>0.12</b>	0.17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2,016,953	11,062,558
已付按金	12	522,980	144,209
預付租賃款項		740,776	696,340
採礦權		218,417	219,536
商譽		182,248	18,964
其他無形資產		8,585	9,03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遞延稅項資產	21	45,651	37,360
		<b>13,735,610</b>	<b>12,188,003</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374,265	1,140,23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3,251,998	2,454,522
應收關聯方款項	26a	1,834	3,989
受限制銀行結餘	14	1,857,319	2,499,873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	502,332	553,677
		<b>6,987,748</b>	<b>6,652,293</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3,380,526	4,382,843
應付關聯方款項	26b	13,051	500
應付所得稅		64,952	78,876
短期債權證	17	1,600,000	1,000,000
借款—於一年內到期	18	4,583,385	4,902,903
融資租賃承擔		46,727	45,175
		<b>9,688,641</b>	<b>10,410,297</b>
<b>流動負債淨額</b>		<b>2,700,893</b>	<b>3,758,004</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1,034,717</b>	<b>8,429,999</b>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資本及儲備</b>			
已發行股本	22	19,505	19,505
儲備		3,290,080	3,290,080
保留盈利		3,297,237	3,013,979
		<u>6,606,822</u>	<u>6,323,56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127,176	19,896
		<u>6,733,998</u>	<u>6,343,460</u>
<b>總權益</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於一年後到期	18	464,000	661,000
中期債權證	19	1,400,000	1,000,000
長期公司債券	20	2,000,000	—
其他應付款項		23,062	20,250
遞延稅項負債	21	48,980	18,298
遞延收益		198,409	191,221
融資租賃承擔		160,585	184,286
環境修護撥備		5,683	11,484
		<u>4,300,719</u>	<u>2,086,539</u>
		<u>11,034,717</u>	<u>8,429,999</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法定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v)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9,505	1,251,325	789,990	283,753	835,046	31,768	2,304,573	5,515,960	38,650	5,554,610
期內溢利及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401,536	401,536	(6,402)	395,134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9,505	1,251,325	789,990	283,753	835,046	31,768	2,706,109	5,917,496	32,248	5,949,744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未經審核)	19,505	1,275,536	789,990	357,740	835,046	31,768	3,013,979	6,323,564	19,896	6,343,460
期內溢利及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283,258	283,258	(6,758)	276,50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114,038	114,038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9,505	1,275,536	789,990	357,740	835,046	31,768	3,297,237	6,606,822	127,176	6,733,998

附註：

- 資本儲備指注資超過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天瑞水泥」)註冊資本的部分。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有關規定，其部分除稅後溢利轉撥至法定儲備金。轉撥至該儲備金須於向股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進行。法定儲備金可用作補足過往年度虧損(如有)。除進行清盤時，法定儲備金不可分派。
- 根據與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天瑞水泥於二零一零年以人民幣3,000,000元的代價收購附屬公司剩餘權益。其他儲備指天瑞水泥已付代價與被收購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此外，其亦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完成的重組產生的儲備。
- 重估儲備指於天瑞水泥聯營公司過往持有權益的重估盈餘，於天瑞水泥收購該等實體其他權益及獲得控制權時直接於權益確認。
- 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七日註冊成立，並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成為中原水泥有限公司(「中原水泥」)及中國天瑞(香港)有限公司(「天瑞香港」)以及天瑞水泥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作為重組的一部分，煜闊有限公司申請淨額為87,433,333美元的過橋貸款繳足474,526股股份。為數87,433,333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65,516,000元)超過474,526股股份面值的款項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重組完成後在股份溢價確認。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b>152,763</b>	976,121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b>31,139</b>	11,154
收購附屬公司	<b>(431,089)</b>	—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b>(1,027,354)</b>	(494,409)
預付租賃款項增加	<b>(8,126)</b>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b>3,151</b>	3,974
收購採礦權	<b>(3,561)</b>	(7,368)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4,005
就收購業務、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及預付租賃款項	<b>(378,771)</b>	(5,289)
受限制銀行結餘減少	<b>642,554</b>	576,916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b>(1,172,057)</b>	88,983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b>(344,084)</b>	(352,603)
償還借款	<b>(2,517,635)</b>	(2,074,308)
新增借款	<b>2,279,850</b>	737,731
融資租賃初期所得款項	—	250,000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b>(22,149)</b>	—
本集團貼現票據所得款項	<b>89,605</b>	175,463
本集團貼現票據結算	<b>(382,338)</b>	(430,648)
籌集應付票據所得款項	<b>476,700</b>	660,000
應付票據結算	<b>(1,612,000)</b>	(590,000)
發行長期公司債	<b>2,000,000</b>	—
發行中期債權證	<b>400,000</b>	200,000
發行短期債權證	<b>1,600,000</b>	1,000,000
償還短期債權證	<b>(1,000,000)</b>	(500,00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b>967,949</b>	(924,3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b>(51,345)</b>	140,73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553,677</b>	232,48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代表	<b>502,332</b>	373,219



## 1. 一般資料

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河南省汝州市廣成東路63號(郵編：467500)。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水泥及熟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 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較其流動資產超出人民幣2,700,893,000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短期債權證及借款。

鑒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足夠財務資源以作持續經營時已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及可動用融資。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經考慮以下(包括但不限於)多項改善財務狀況的措施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能夠繼續於未來十二個月持續經營：

- (i)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前取得的合共人民幣2,116,150,000元的可供動用銀行融資。
- (ii)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本集團完成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00,000,000元的中期債權證，為期三年，年利率為7%。

經考慮上述本集團現時可動用的銀行融資及內部資金後，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於可見將來其財務責任到期時能夠完全履行有關責任，故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如適用)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有關綜合、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連同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有關過渡性指引的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僅處理獨立財務報表，故其並不適用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報的金額及/或披露資料產生重大影響。

## 4. 收益

收益指向外部客戶銷售商品所已收及應收的款項(扣除銷售稅)。

本集團期內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水泥銷售額	3,433,125	3,199,716
熟料銷售額	289,177	508,775
	<u>3,722,302</u>	<u>3,708,491</u>

## 5.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已按內部管理報告區分，有關內部管理報告由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核以向營運分部配置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的行政總裁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審閱各製造廠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資料。因此，每家製造廠為一個營運分部。每家製造廠產品的性質及生產流程相同、在相似的規管環境下營運，並採用相似的分銷方法。儘管如此，不同地區的客戶具有不同的經濟特性。因此，本集團已匯總營運分部並根據本集團營運所在地區呈列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部：華中及中國東北部。

以下為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益		分部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華中	2,797,276	2,683,572	277,939	425,383
中國東北部	925,026	1,024,919	122,915	116,063
總計	<u>3,722,302</u>	<u>3,708,491</u>	<u>400,854</u>	<u>541,446</u>
未分配企業行政開支			(19,694)	(16,762)
除稅前溢利			<u>381,160</u>	<u>524,684</u>

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未分配企業行政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前的除稅前溢利。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6.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	153,276	214,523
融資租賃	7,856	8,855
其他應付款項	—	836
具追索權貼現票據	39,434	60,149
短期債權證	28,239	24,507
中期債權證	57,226	11,921
長期公司債	57,589	—
其他應付款項的估算利息	464	464
	<u>344,084</u>	<u>321,255</u>
減：資本化款項	(2,069)	(18,537)
	<u>342,015</u>	<u>302,718</u>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資本化一般銀行借款組合的借貸成本按7.23%(二零一二年：每年6.94%)的年資本化率計算。

##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108,912	133,519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4,039	422
	<u>112,951</u>	<u>133,941</u>
遞延稅(附註21)	(8,291)	(4,391)
	<u>104,660</u>	<u>129,550</u>

於本中期期間，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或錄得任何收入，故並無就香港稅項作出任何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根據中國河南省平頂山國稅局發出的平國稅函[2007]第59號，天瑞水泥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度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其後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度獲企業所得稅減半。該稅收寬免已屆滿。

## 8.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1,668	277,635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6,373	6,322
採礦權攤銷(已計入銷售成本)	4,680	6,49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51	—
折舊及攤銷合計	<u>323,172</u>	<u>290,447</u>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919,097	2,797,943
員工成本(包括退休福利)	165,693	122,339
呆壞賬撥回(已計入其他費用)	(2,030)	(12,9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857)	(625)
增值稅退稅	(101,242)	(99,626)
獎勵補貼	(2,526)	(30,569)
銷售廢品收益	(11,870)	(12,833)
利息收入	(31,139)	(11,154)

## 9. 股息

於本個及上個中期期間內，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董事已決定，不會就本中期期間派付任何股息。

##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於各報告期間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千元)	<u>283,258</u>	<u>401,536</u>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2,400,900</u>	<u>2,400,900</u>

由於本公司並無任何潛在發行在外普通股，故未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出售若干廠房及機器，賬面總額為人民幣2,294,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49,000元)，取得現金款項人民幣3,151,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974,000元)，產生出售收益人民幣857,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25,000元)。

此外，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支付約人民幣1,127,354,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94,409,000元)，主要用於收購及建設熟料生產線，以擴大本集團的生產能力。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正在申請領取所有權證的樓宇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35,207,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19,937,000元)。

## 12. 已付按金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款項指就收購業務、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而支付的按金。

##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437,728	281,935
減：呆壞賬撥備	23,922	25,952
	<b>413,806</b>	255,983
應收票據	985,315	491,327
向供應商作出的墊款	1,462,330	1,403,769
應收增值稅退稅	83,301	58,816
各種稅項的預付款項	117,640	94,202
預付租賃款項	12,745	15,015
其他應收款項	176,861	135,410
	<b>3,251,998</b>	2,454,522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票據人民幣89,605,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2,949,000元)已貼現予銀行以取得借款。

一般而言，本集團並不向客戶作出信貸銷售，惟向主要承建商及策略客戶作出平均信貸期為180日的銷售則除外。

##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自交貨日期至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90日內	1,137,830	510,523
91至180日	168,359	175,261
181至360日	79,097	51,282
1年以上	13,835	10,244
總計	<u>1,399,121</u>	<u>747,310</u>

於接納任何新信貸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確定其信用額度。授予客戶的信用額度及信貸期乃按逐個客戶的基準進行檢討。根據本集團所採納的內部評估程序，超過90%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既無逾期亦無減值即被視為具有良好信貸質素的客戶。

## 14. 受限制銀行結餘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受限制銀行結餘指為(i)取得授予本集團為數人民幣380,000,000元的銀行借款，及(ii)發行為數人民幣1,477,319,000元的貿易信貸(如應付票據及銀行擔保)而抵押予銀行的按金。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受限制銀行結餘指為(i)取得授予本集團為數人民幣925,000,000元的銀行借款，及(ii)發行為數人民幣1,574,873,000元的貿易信貸(如應付票據及銀行擔保)而抵押予銀行的按金。

受限制銀行結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按2.80%至3.33%(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2.80%至3.50%)的市場年利率計息。

## 15. 現金及銀行結餘

該等款項指本集團所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餘按每年0.01%及0.5%(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0.01%及0.5%)的市場年利率計息。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710,090	1,752,503
應付票據	1,801,400	1,757,000
應付建設成本及保留金	280,319	388,229
客戶墊款	418,050	181,083
其他應付稅項	9,474	62,617
其他應付款項－即期	10,114	18,514
有關採礦權的應付款項	8,300	8,3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42,779	214,597
	<b>3,380,526</b>	<b>4,382,843</b>

採購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90日。

本集團自收貨日期至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至90日內	1,584,103	1,889,559
91至180日	788,663	1,566,530
181至365日	112,051	39,897
1年以上	26,673	13,517
總計	<b>2,511,490</b>	<b>3,509,503</b>

## 17. 短期債權證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短期債權證	<b>1,600,000</b>	<b>1,000,000</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額指短期債權證人民幣1,000,000,000元，包括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六日發行的第三批短期債權證人民幣500,000,000元及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透過牽頭包銷商廣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行的第四批短期債權證人民幣500,000,000元，期限分別為一年。該兩批短期債權證乃分別按每年8.48%及5.15%的定息計息。

## 17. 短期債權證(續)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金額指短期債權證人民幣1,600,000,000元，包括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發行的第五批短期債權證人民幣600,000,000元、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發行的第六批短期債權證人民幣500,000,000元及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透過牽頭包銷商廣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行的第七批短期債權證人民幣500,000,000元，期限分別為一年。該三批短期債權證乃分別按每年4.77%、4.70%及4.64%的定息計息。

## 18. 借款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		
— 固定利率	2,135,500	2,407,700
— 浮動利率	2,822,280	2,773,865
	<b>4,957,780</b>	5,181,565
附追索權的貼現票據相關的銀行借款	89,605	382,338
	<b>5,047,385</b>	5,563,903
有抵押	1,420,605	2,236,075
無抵押	3,626,780	3,327,828
	<b>5,047,385</b>	5,563,903

借款可按以下方式償還：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通知或一年內	4,583,385	4,902,903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15,000	476,0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49,000	185,000
	<b>5,047,385</b>	5,563,903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一年內到期金額	<b>(4,583,385)</b>	(4,902,903)
一年後到期金額	<b>464,000</b>	661,000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取得金額為人民幣1,506,605,000元的新銀行貸款(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737,731,000元)。貸款按浮動市場利率4.5%至11.16%(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6.1%至11.16%)計息。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9. 中期債權證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期債權證	<u>1,400,000</u>	<u>1,000,000</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金額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六日、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九日、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八日及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分別發行的中期債權證人民幣30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000元，為期三年，分別按每年8.4%、5.8%、5.9%及7.0%的定息計息。

## 20. 長期公司債券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長期公司債券	<u>2,000,000</u>	<u>—</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金額指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六日發行的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的長期公司債券，年期為八年，年利率為7.10%。此長期公司債券由天瑞集團鑄造有限公司(「天瑞鑄造」)和天瑞集團旅遊發展有限公司(「天瑞旅遊」)共同及個別作擔保。該等擔保乃免費向天瑞水泥提供。

## 21.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集團於期內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相關變動：

	存貨及貿易 及其他應收 款項撥備 人民幣千元	物業、 廠房、 設備及 預付租賃 款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 款項的 估算利息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0,316	(26,095)	(716)	—	7,558	(8,937)
期內於損益中抵免	(5,303)	386	116	5,301	3,891	4,391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5,013</u>	<u>(25,709)</u>	<u>(600)</u>	<u>5,301</u>	<u>11,449</u>	<u>(4,546)</u>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8,418	(24,925)	(484)	19,160	16,893	19,062
收購附屬公司	—	(30,682)	—	—	—	(30,682)
期內計入損益	(2,298)	440	116	10,535	(502)	(8,291)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6,120</u>	<u>(55,167)</u>	<u>(368)</u>	<u>29,695</u>	<u>16,391</u>	<u>(3,329)</u>

附註：其他款項主要指開業成本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環境修護撥備，以及有關資產的政府補貼的遞延收入。



## 21. 遞延稅項(續)

就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經抵銷。以下為就進行財務呈報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45,651	37,360
遞延稅項負債	(48,980)	(18,298)
	<u>(3,329)</u>	<u>19,062</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31,925,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9,785,000元)用作抵銷日後溢利。遞延稅項資產已於該等虧損人民幣118,78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6,640,000元)確認。就餘下人民幣13,145,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145,000元)而言，由於各自附屬公司的日後利潤流無法預測，故概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從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須繳交預扣稅。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時間，故並無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累計溢利應佔暫時性差異為人民幣3,837,588,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28,138,000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而暫時性差異可能不會在可見未來撥回。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2. 已發行股本

### 本公司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註冊成立時	38,000,000	380	316
擴充股份(附註d)	9,962,000,000	99,620	80,75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u>81,070</u>
已發行			
於註冊成立時(附註a)	1	—	—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及四月二日發行(附註b)	474,999	5	4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日發行(附註c)	525,000	5	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1,000,000</u>	<u>10</u>	<u>8</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發行(附註e)	1,999,000,000	19,990	16,24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發行(附註f)	400,900,000	4,009	3,25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u>2,400,900,000</u>	<u>24,009</u>	<u>19,505</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七日，一股認購人股份按面值發行予本公司的認購人煜闊有限公司(「煜闊」)；
- (b)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向煜闊發行473股股份以換取中原水泥有限公司(「中原水泥」)100%股權，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日以代價87,433,333美元向煜闊發行474,526股股份。
- (c)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日，本公司向天瑞水泥的其他股東發行525,000股股份，以收購彼等各自於天瑞水泥的權益。
- (d)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本公司通過增設額外9,962,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
- (e)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已按本公司當時現有股東所佔比例向本公司名列主要股東登記冊的股份持有人配發及發行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的合共1,999,000,000股股份(「資本化發行」)，方式為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內記在貨項下的19,990,000港元撥充資本及運用19,990,000港元按面值悉數繳足1,999,000,000股股份供有關配發及發行。該等新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f)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以現金方式按價格每股2.41港元發行409,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該等新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22. 已發行股本(續)

### 本集團

就編製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實繳股本結餘指天瑞水泥實繳股本為人民幣1,397,135,000元。根據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完成的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的控股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本指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

## 23. 抵押資產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將資產賬面值抵押以換取銀行借款，分析如下：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58,804	1,611,588
預付租賃款項	206,018	209,842
採礦權	65,538	111,935
應收票據	89,605	422,949
受限制銀行結餘	380,000	925,000
	<u>2,299,965</u>	<u>3,281,314</u>

## 24. 資本承擔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	117,350	415,127
— 已授權但未訂約	546,604	178,900
	<u>663,954</u>	<u>594,027</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5. 經營租賃承擔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付的租賃款項約人民幣9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00,000元)乃就其若干辦公樓而支付。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到期的出租物業日後最低租金的承擔如下：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7,521	17,52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2,883	58,800
第五年後	8,080	8,517
	<u>88,484</u>	<u>84,838</u>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的租金。租約經協商租期平均為一年，於整個租期內租金為固定。

## 26. 關聯方披露

### (a) 應收關聯方款項

貿易性質

	附註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平頂山瑞平石龍水泥有限公司	i	<u>1,834</u>	<u>3,989</u>

本集團向關聯方作出信貸銷售的最高信貸期為180日。

本集團自交貨日期至各報告期末的應收關聯方款項(貿易性質)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90日內	<u>1,834</u>	<u>3,989</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6. 關聯方披露(續)

### (b) 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性質	12,551	—
非貿易性質	500	500
	<u>13,051</u>	<u>500</u>

貿易性質

附註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i	<u>12,551</u>	<u>—</u>

平頂山瑞平石龍水泥有限公司

關聯方提供的平均信貸期為90日。

非貿易性質

附註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i	<u>500</u>	<u>500</u>

平頂山瑞平石龍水泥有限公司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6. 關聯方披露(續)

(c) 除上文所述外，於此期間，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下列主要交易。

交易性質	關聯方名稱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貨品	平頂山瑞平石龍水泥有限公司	i	61,615	238
	平頂山市瑞平煤電有限公司	ii	128	83
			<u>61,743</u>	<u>321</u>
辦公室租金	天瑞集團有限公司		<u>900</u>	<u>900</u>
銷售貨品	汝州天瑞煤焦化有限公司	ii	1,428	3,330
	平頂山市瑞平煤電有限公司	ii	1,184	1,234
	汝州市通用廢舊金屬回收有限公司	ii	—	168
	平頂山瑞平石龍水泥有限公司	i	38	79
			<u>2,650</u>	<u>4,811</u>

附註：

- i.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 ii. 天瑞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由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的李留法先生控制。

## 26. 關聯方披露(續)

### (d) 主要管理層的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為有權力及責任直接及間接規劃、指示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員，包括本集團的董事。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	2,542	4,131
退休福利	77	48
	<u>2,619</u>	<u>4,179</u>

## 27. 或然負債

	於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就授予下列人士的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 第三方	<u>33,300</u>	<u>40,000</u>
	<u>33,300</u>	<u>40,000</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認為或然負債的風險微乎其微，故無確認財務擔保負債。